

浙江大学教育学院党委会议纪要

[2019] 1 号

中共浙江大学教育学院委员会

2019 年 1 月 3 日

时 间：2019 年 1 月 2 日 下午

地 点：田家炳书院 228 会议室

主持人：吴巨慧

出 席：阚 阅、周丽君、包 松、孙元涛、沈国平、刘 徽

记录人：巫微涟

一、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指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学院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系统学、跟进学、联系实际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到学院“双一流”建设的实践上来。

二、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

会议要求，要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条例》的重大意义，认真抓好学习宣传贯彻。党委理论学中心组成员要带头开展专题学习，做到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将学习《条例》与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相结合，进一步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不断提高党支部建设质量，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

三、部署 2018 年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相关事宜

会议要求，学院班子成员要在深化专题学习研讨、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深入开展谈心谈话的基础上，深刻进行党性分析，认真准备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实实在在谈问题、讲不足，确保民主生活会开出凝聚共识、团结奋斗，干事创业、狠抓落实的好氛围好效果。会后要切实抓好整改落实，不断取得解决问题的实际效果。

四、部署 2018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会议指出，要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监督贯穿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全过程。学院党委要加强指导，党委委员应列席指导所属党支部、联系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并对会议情况进行点评，坚决防止只听汇报、只看台帐等形式主义做法。

主送：党委组织部；学院党政领导；学院纪委，各党总支、直属支部，工会、团委，各系、所、室。

中共浙江大学教育学院委员会

2019 年 1 月 3 日 印发